

“红色物业”让生活更美好

——滕州市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纪实

本报记者 李明 通讯员 甘甜 甘建东

去年以来，滕州市坚持以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全力构建社区党组织、物业管理和以房管人“三位一体”基层治理体系，深入实施“红色物业”创建，大力推进物业管理体制改革，切实提升城市基层协同治理水平，让城市生活更美好、居民更幸福。

扩覆盖 强引领 筑牢“红色物业”战斗堡垒

该市坚持“党建引领、行业指导、属地主管”原则，依托住建部门成立物业行业综合党委，由党委委员负责联系较大的物业龙头企业，形成综合党委牵头抓总、街道党工委统筹协调、社区党组织兜底管理的三级管理体制。采取单独组建、联合组建、成立群团组织、选派党建指导员等方式，推动党建工作延伸到每家企业、每个小区。目前，全市15家物业企业成立了党支部，30个物业企业成立了党小组，选派党建指导员121名，90%以上的物业企业成立了党员突击队、党员先锋岗，党员先锋岗已成为提升物业服务标准的先锋模范和展示物业企业形象的窗口。疫情防控期间，全市物业企业党组织动员278名党员当先锋、做表率，带动5000余名物业工作人员投身抗“疫”一线，筑牢了社区疫情防控防线。

搭平台 建机制 推动“红色物业”融入治理

在社区设立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全面推行物业企业管理层和社区“两委”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共有68名物业企业党员通过参选“两委”成员或担任兼职委员参与社区工作。结合网格化基层治理，依托小区物业服务阵地，设立网格党群服务站，推动网格党支部、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三方治理主体协调联动、融合共治，创建网格派单、物业接单、群

众评单、支部回访的“三单一访”物业管理制度，推动物业企业提高问题处置效率，先后解决电梯维保、房屋维修等问题260余件，物业问题投诉率同比下降21%。

针对疫情防控中暴露出的短板弱项，及时出台《关于进一步理顺镇街属地管理职责加强物业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将14项物业管理权限下放街道社区，推动全市66家物业企业到街道社区“报到”，普遍建立“恳谈会”“调解会”“联席会”制度，强化了街道社区对物业企业的话语权。

优服务 提效能 打造“红色物业”服务品牌

开展“红色物业”服务品牌提升年行动，建立物业服务直通车制度，在“滕云通”公众号开通诉求办理通道，及时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电梯维保、噪

声扰民、乱停乱放等烦心事、操心事。建立物业服务诚信档案，从源头上落实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备案和协议选聘制度，建立失信退出机制，形成“优胜劣汰、失信失业”的行业环境。大力推进全市87个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采取社区领办、市属国企接管、公开选聘等“三个一批”方式分类推进老旧小区物业覆盖，探索建立党委政府引导、业主自治、市场化运作的现代化管理模式。组织召开全市物业行业创建文明城市现场观摩活动，对标对表全国文明城市物业管理标准，开展公共设施改造、卫生死角清理、绿地绿篱修复等专项整治活动，群众满意率显著提升。开展“金牌管家”创建活动，评选命名“红色物业”示范小区，培树标杆企业，真正把物业企业打造成党在社区的工作队，2家公司获评省文明创建标兵企业，6个住宅小区获评省级文明创建示范项目。



尊老敬老献爱心

7月7日，薛城区陶庄镇总工会、妇联等部门志愿者联合爱心企业到敬老院，为孤寡老人送去水果、毛巾等物品，在炎炎夏日中送去了一份清凉和关爱。

图为志愿服务现场。
(甄再斌 陈殿庆 摄)

防汛救灾既要用好“望远镜”也要用好“显微镜”

辛华 梁建强

江南、华南、西南暴雨明显增多，一些地区出现洪涝地质灾害，部分河湖水库水位迅速攀升……随着我国全面进入汛期，防汛抗洪形势异常严峻。面对汛情，防汛救灾工作要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就要用好“望远镜”加强形势预判，以更高标准、更严要

求、更实工作统筹推进，力争实现防患于未然，也要用好“显微镜”，不放过每一个隐患和漏洞，把工作真正做细做实。防汛，重在以“防”为先。具体工作中，就是要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提前做好科学研判形势、周密安排部署、层层压实责任，进而全力以赴做好防汛救灾各项工作。在工作中绝不能满足于减少或降低损失的底线思维，而应该多些“高线”意识，更多着力争取不发生灾害事故，以科学审慎之心，将防汛救灾相关各个环节逐一加强，确保各项工作落实不打折扣。

防汛救灾需分秒必争，要积极主动做好全面准备工作，真正掌握防汛救灾工作的主动权。汛期之中，天气情况复杂多变，更要切实加强强降雨水情监测预报预警，加强汛情、灾情分析研判，强化应急值守和会商分析，提前发布预警信息，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各类灾害易发多发，更要加强洪涝、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紧盯各类重点隐患区域，及时开展拉网式排查，严防各类灾害和次生灾害发生。

防汛救灾离不开各地各相关部门的高效协作，拧成“一股绳”，坚持“一盘棋”。水利、自然资源、气象等部门要发

挥专业优势，滚动预测预报，精准预警提醒，确保临灾预警全覆盖、不留死角，绝不能有“差不多”的侥幸心理。应急救援队伍也要进一步加强抗洪抢险专业力量，完善抗洪抢险工作预案，强化训练演练、强化应急值守、强化指挥调度，时刻保持“迎战”“临战”“实战”状态。

“明者防祸于未萌，智者图患于将来。”思想上高度重视，工作上积极主动，落实上细之又细，环环相扣，方能筑牢捍卫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的坚实堤坝。

般违法行为从减轻行政处罚的实施方案》，目前已列出“首次免罚”“首次轻罚”清单390余项；制定《法治工作重要决定和方案备案办法》，全面规范涉企检查，市行政执法部门累计备案涉企行政执法活动220余条；印发《关于做好行政争议调解和解工作的意见》，健全涉企行政诉讼案涉案部门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

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建立“限时清欠”机制，发放《涉企收费专项清理调查问卷》，对市级财政已下达部分专项资金拨付情况进行调度。截至6月初，全市共清偿欠款1180.81万元，提前完成“6月底前无分歧欠款全部清零”的目标。

市委政法委汇总出台《全市政法机关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政法各单位分别制定10条优化营商环境具体措施；建立企业产权纠纷联合调解工作机制，及时处置企业产权纠纷12起。市法院研究制定《关于建立企业破产工作府院联动协作机制的意见》，强化破产审判工作，对31件6个月以上未结破产案件逐案梳理，加快推进审理进程。市检察院强化刑事检察诉讼监督、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监督和执行活动法律监督等职能，全面深化工作联动。市公安局深化警企对接，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严打涉企违法犯罪，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市发改委拟定对诚信典型自然人实施联合激励的13条措施，建立失信守信企业“红黑名单”制度，信用信息数量位居全省前三位。市司法局、市工商联等五部门联合制定《关于建立服务中小微企业“法律服务帮办代理机制”的实施意见》，组建专项法律服务团7个，服务帮办368家企业，市委专题工作调研组对我市有关做法给予了高度评价。

助推枣庄人防事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7月10日上午，枣庄市庆祝中国人民防空创立70周年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薛城区铁道游击队纪念馆广场举行。副市长刘吉忠出席启动仪式。

据介绍，今年是中国人民防空创立70周年。为展示70年来枣庄人防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提升社会对人防工作的知晓度，助推枣庄人防事业高质量发展，市人防办决定从7月上旬至9月下旬，在全市上下广泛开展庆祝中国人民防空创立70周年系列宣传活动。

本次活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庆祝中国人民防空创立70周年”这一主题，采取灵活多样的宣传形式，精心谋划，认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充分营造全社会了解人防、关心人防、支持人防的浓厚氛围。

启动仪式结束后，刘吉忠还参观了人防指挥所宣传教育基地。（记者 任翔）

我市首个“邮快合作服务站”成立

本报峰城讯 7月9日，枣庄市首个“邮快合作服务站”揭牌仪式在古邵邮政支局揭牌成立。

为深入贯彻落实“快递进村”工程的部署要求，有效整合行业资源，打通快递进村“最后一公里”。市邮政管理局按照“先试点、再推广”的思路，要求9月底前，各区(市)邮政公司因地制宜，至少选取一个乡镇试点先行，通过签订合作协议、创新模式、共享数据等，打造标准化样板，并进行推广复制。同时，在邮快合作的基础上行，发挥政府作用，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通道，促进行业间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扎扎实实做好快递进村工作，健全合作长效机制、强化使命担当，提高邮快合作效能，努力打造出乡村振兴的枣庄样板。

截至目前，借助电商示范县项目支持，在滕州市17个乡镇，已确定66个邮政便民服务站作为村级快递进村合作站点，开展快递电商培训70余人次。峰城区邮政公司开展“邮政+快递+信息社”模式，与苏宁、德邦等开展“邮快合作”进村试点。

本次邮快合作新型模式的构建，促进我市邮政快递企业跨上了一个新台阶，切实解决区到镇、镇到村末端配送难点问题，全面推进快递进村，营造邮政与快递优势互补、互惠共赢的良好氛围。（记者 岳卿）

滕州：春季马铃薯目标价格保险开始理赔

本报滕州讯 6月30日，记者从滕州市发展改革局了解到，该市2020年春季马铃薯目标价格保险工作已进入保险理赔阶段。

滕州市今年春季马铃薯目标价格保险共有参保农户2.83万户，共投保马铃薯29.89万亩，承保率近100%，投保保险金额为5.98亿元，保费4185万元。目前，各保险公司已进入核赔理赔阶段，将向参保农户赔付共计3043万余元，户均赔付1075元，理赔款将按照相关要求于7月18日前转账至农户投保时填写的银行账户中。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支农惠农政策精神，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增强农民抵御市场价格风险的能力，促进农民增收增收和价格稳定，该市连续六年开展马铃薯目标价格保险工作，旨在以开展蔬菜目标价格保险为突破口，逐步为农业提供市场价格风险保障，促进农民再生产能力、农产品进销水平和市场价格基本稳定。记者了解到，滕州马铃薯目标价格保险工作已圆满完成了6年11季，累计承保面积232.34万亩，总保额35.54亿元，总保费2.6亿元，省市县三级补贴1.84亿元，薯农自缴0.76亿元，共赔付参保农户2.2亿元，惠及20个镇街的31.21万户次。（记者 李明 通讯员 田璐）

山亭：多举措发展“夜经济”

本报山亭讯 近日，山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立足自身职能，为强化服务保障，结合山亭实际出台6项措施支持发展“夜经济”。

这6项措施包括：规范夜经济经营行为，加强对夜间经济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守住食品安全底线。推行柔性执法，坚持包容审慎原则，对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对不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疫情防控用品质量等一般性违法行为，以提醒告诫教育为主，首次不予行政处罚；对超出许可范围经营或未办理登记备案从事经营活动，未造成危害后果的，给予行政指导、督促规范经营。强化消费维权。净化夜间经济消费环境。依法查处制售“三无”食品、劣质食品、过期食品、有毒有害食品及法律法规明令禁止销售的食品等违法行为。严厉查处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不正当竞争、虚假宣传、价格欺诈、消费欺诈等违法行为。拓宽动产抵押登记范围。对个体工商户、农业生产经营者和小微企业使用经营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办理抵押登记的，做到应登尽登、应抵尽抵，手续齐全的，即时办结。有效处置夜间市场秩序领域突发事件。（记者 梁鸿雁 通讯员 李娜 虎彪）

市中：有序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本报讯 市中区自然资源局强化部署、统筹协调，确保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按步骤有序推进，全力打好“土壤污染净土保卫战”。

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存量问题整改方案》《山东省2020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计划》要求，该局于7月1日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发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服务公开招标公告，共对29宗地商业住宅用地、教育用地、公共设施用地，面积1230408平方米土地进行污染状况调查。以土壤污染防治为切口，严格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记者 孙秋实）

滕州：专项督查农村饮水安全

本报滕州讯 日前，滕州市城乡水务局联合财政、卫健、环保等部门组成专项督查组，对大坞、滨湖、东郭等9个镇无集中供水村饮水安全整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

此次督查以村为单位，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查看等形式进行，对无集中供水设施重点村整改情况现场查看；对村通自来水的，查看入户情况；对设置集中供水点、直饮水站或净水机站的，查看是否满足国家标准要求。专项督查组对相关镇提出明确要求，要以此次督查为契机，对无集中供水设施村全面开展排查整改工作，对未完成整改的村，要求现场拿出整改措施，并于6月底前完成整改工作，严格按照精准扶贫工作的要求，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记者 李明）

大家谈

(上接第一版)目前累计刊发宣传文章226篇、新闻宣传159篇。通过网站、“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推送3580余次，阅读量突破10万人次，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现了法治枣庄经验做法。

高起点定位： 法治建设执行力全面加速

抬标杆。市委、市政府明确要求各级各部门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指标完成率98%以上，超过国家标准8%；力争2021年枣庄市、滕州市率先成功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县)，其他区到2023年成功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并努力打造一流的“亲商、安商、富商”法治环境。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示范创建和优化法治环境工作专班对标对表中央指标中的8项一级指标、34项二级指标、100项三级指标，细化量化为237项四级指标，明确牵头部门23个，责任部门58个；将优化法治环境攻坚专班7项重点任务和市委确定的22项工作任务，细化量化为50项具体指标，明确牵头单位16个，责任单位28个，压实各自责任。

抓延伸。坚持精准施策，强化创新推动，聚焦镇(街)法治建设，在全省率先以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名义出台《关于开展法治镇(街)示范创建的意见》，明确了创建工作9项一级指标、34项二级指标、78项三级指标，积极推动示范创建和优化法治环境向基层延伸，实现市、区(市)、镇(街)三级全覆盖，夯实基层法治建设根基。

强督查。坚持问责。市委、市政府将示范创建和优化法治环境作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纳入市委巡察、两办督查，对工作标准不高、进展缓慢、不作为慢作为的单位进行追责。加强调度。市委依法治市办先后召

开调度会2次，召开重点工作推进会2次，构建定期调度与随机调度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严格督察。就示范创建和优化法治环境组织督察3次；6月11日，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政法委书记、依法治市办主任李爱杰带队到滕州市、山亭区开展专题调研督察。先后发出督察整改意见书8份，使法治督察成为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利器。

高效率落实： 法治建设创新力全面提升

打造“枣办好”政务服务品牌。依法减权放权，深化市县同权，加快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印发《规范和完善全市各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实施方案》，将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实现“两单合一”，构建省、市、县“三级四同”的清单模式并向社会公布。目前，市级35个政府部门、5个党委挂牌机构，共认领市级权责事项5067项。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市共减少办事环节57个，申报材料42项，平均办理时限压缩了30%。全面推行“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深化“一次办好”“容缺受理”，切实做到“清单之外无证明”，逐步实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坚持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不断提高决策民主化、科学化水平。

打造法治建设枣庄经验。构建“一山一水一树一城”的地方特色法规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其中，《山体保护条例》得到省委主要领导批示推广，《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多次被国家级刊物转发报道。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最早实现行政处罚(强制)权力事项网上运行，创新开展依法行政单位创建活动，提升部门法治工作水平；深化行政复议应

诉工作，有力维护政府的合法权益和良好形象；打造党政一体法律顾问新模式，《焦点访谈》等中央媒体给予广泛报道。深化法治领域改革，证明事项承诺制等工作被列为国家、省级试点；全力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探索“三联一共”“321公调对接”等工作模式，得到省领导的批示肯定。

打造“4567”专项行动枣庄模式。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开展以“四项制度”“五个重点”“六项建设”“七大领域”为核心的“4567”专项治理，构建涉企法治环境体系，营造诚信务实政务环境，加大涉企司法保护力度，切实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在全省首创法治环境监督员制度，选聘100名法治监督员，提升全社会的参与度、满意度；创新实施“互联网+法治建设”项目，试运行“示范创建指标系统”，搭建“互联网+学法用法平台”，创新引领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高质量推进： 法治建设聚合力全面增强

全市各级各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不断健全完善法治领域攻坚机制，持续打造法治枣庄建设多点矩阵。

市政府办公室建立政府“接诉即办”机制，已受理省级平台转办件40件，群众反映企业发展方面的诉求400余件，全部办理完毕。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试行《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务服务容缺受理暂行办法》，涉及128项审批事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推动市场智慧监管，形成“大市场”监管合力；市税务局推行“非接触式”执法，全市涉税费业务办理率达到95.06%。

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出台《关于规范涉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